

股票简称：老凤祥
老凤祥 B

股票代码：600612
900905

编号：临 2014-017

老凤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老凤祥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于 2014 年 10 月 13 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书面会议通知，并在 2014 年 10 月 16 日如期召开了第三次(临时)会议。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 6 名，实到 6 名（其中独立董事应到 2 名，实到 2 名）。会议由石力华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公司关于收购上海城隍珠宝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

为了全面实施公司“做大市场、做优品牌、做强企业”，提高“老凤祥”黄金珠宝首饰核心产业市场竞争力的经营战略，同意由下属孙公司上海老凤祥银楼有限公司按照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资产评估价格为基础，通过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竞买的方式，收购农工商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城隍珠宝有限公司 56% 股权，并按照上述竞拍成功后所确定的交易价格，采取协议转让方式，收购广州亿钻珠宝有限公司、自然人赵德华、自然人孟建华分别持有的上海城隍珠宝有限公司 20%、16%、8% 股权。如果摘牌成功，将有助于公司实现资源整合，扩大市场份额；有助于优化公司在上海豫园核心商贸区布局乃至整个上海区域的竞争格局；有助于提升老凤祥品牌的市场形象。

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理层全权办理本次收购城隍珠宝 100% 股权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关于此事项的相关协议、办理竞买相关手续等，此次竞买的最终交易价格以竞拍价格为准。

鉴于上述股权需通过公开竞买方式和协议转让方式收购，故本次交易行为尚存在不确定性。若摘牌成功，公司将履行后续相关进展结果的信息披露义务。

老凤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盖章)

2014 年 10 月 20 日